

关于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苏宁电器”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以募集资金 117,175.6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苏宁电器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是基于市场竞争和公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我们认为：苏宁电器董事会此次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公司同意该置换事项。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保荐代表人：_____、_____
马益平 朱 峰

2008 年 8 月 22 日